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会届次: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4、会议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5年11月13日14:3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3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3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5年11月10日
 - 7、出席对象:
-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 8、会议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顺峰山工业区公司 3 楼会议 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checkmark

- 2、上述提案已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和相关公告。
 - 3、以上议案,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一)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邮件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 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 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 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 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3、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前,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5 年 11 月 11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 (二)登记时间: 2025年11月11日(星期二)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顺峰山工业区 1 号广东德 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楼前台。邮政编码:528399,信函请注明"股东 会"字样。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何嘉豪、刘慧

电话号码: 0757-22323285

传真号码: 0757-22291320

电子邮箱: decro@bopp.com.cn

通讯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顺峰山工业区 1 号广东德冠薄膜 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 528399

(五)公司股东参加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9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1378",投票简称为"德冠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25 年 11 月 1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3 日 (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3 日 (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 2.股东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经过股东身份认证,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后,方可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本单位/本人对本次股东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提案编码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V			

注:

- 1、上述议案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事项表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做具体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依照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表决。
-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时。
 -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持股类别: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月日